

关于对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7】第 19 号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3 日，你公司披露了《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你公司拟通过向社会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形式出售持有的广东粤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科租赁”）20%的股权。我部对上述披露文件进行了形式审查，请你公司从如下方面予以完善：

1、预案披露，你公司拟通过向社会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形式出售公司持有粤科租赁 20%股权。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你公司出售交易标的粤科租赁的目的，具体会计处理方法及对你公司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

（2）你公司向社会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具体方式、时间期间和具体流程。

（3）如你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征集到受让方，请补充披露你公司是否继续出售该交易标的，如继续出售，请说明你公司拟采取的其他出售方式，并就可能出现的公开征集受让方失败的风险进行重大风险提示。

2、预案披露，本次拟出售的交易标的粤科租赁 20%股权的账面价值为 1.56 亿元，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

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结果为基础。请补充披露交易标的近三年评估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评估方法、评估值、增值情况等。

3、你公司在三季报中披露预计 2017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 1400 万元至 2100 万元。请结合本次交易对你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程度补充说明你公司 2017 年业绩预告的准确性及合理性。

4、请补充披露交易标的粤科租赁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主要经营模式和主要产品服务的流程，以及对你公司近三年业绩影响情况。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7 年 11 月 2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我部。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7 年 11 月 17 日